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领取申请表

<table>
<tr><td>个人编号</td><td colspan="10"></td><td>姓　名</td><td colspan="10"></td></tr>
<tr><td>公民身份号码
（社会保障号）</td><td colspan="21"></td></tr>
<tr><td>其他证件类型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证件号码</td><td colspan="14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7">终止原因</td><td colspan="28">☐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不足 15 年
☐ 丧失中国国籍离境、外国人离境
☐ 港澳台居民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离开内地
☐ 已在异地领取基本养老金
☐ 死亡
☐ 其他（　　）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6">领取信息</td><td colspan="28">☐本人领取　　☐他人代领　　☐单位代领</td></tr>
<tr><td>领取人姓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移动电话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>公民身份号码</td><td colspan="8"></td><td colspan="10"></td></tr>
<tr><td>开户银行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银行卡卡号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申请（代办）人姓名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td>移动电话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6">公民身份号码</td><td colspan="22"></td></tr>
</table>

告　知　事　项

1. 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，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的，可以延长缴费至满十五年，也可以申请转入户籍所在地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，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。累计缴费年限不足十五年（含延长缴费），且未转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，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，经本人确认后，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，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申请人。

2. 丧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，可以在其离境时或者离境后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。经本人书面确认后，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，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。

3. 参加社会保险的外国人，符合条件的，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。在达到规定的领取养老金年龄前离境的，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予以保留，再次来中国就业的，缴费年限累计计算；经本人书面申请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，也可以将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。

4. 港澳台居民在达到规定的领取养老金条件前离开内地（大陆）的，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予以保留，再次来内地（大陆）就业、居住并继续缴费的，缴费年限累计计算；经本人书面申请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，可以将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。

5. 已获得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居民身份的原内地(大陆)居民，离开内地(大陆)时选择保留社会保险关系的，返回内地(大陆)就业、居住并继续参保时，原缴费年限合并计算；离开内地(大陆)时已经选择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，原缴费年限不再合并计算，可以将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。

6. 已经按国家规定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，不再转移基本养老保险关系。经本人书面申请终止社会保险关系的，可以将其社会保险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。

7. 参保人员或者退休人员死亡的，其个人账户储存额或余额，有指定收益人的，发给其指定受益人；无指定收益人的，发给其法定继承人。

8. 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后果：原缴费年限不再合并计算，不再享有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权利；超过法定退休年龄后，不得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。

承　诺　内　容

本人/本单位已认真阅读以上《告知事项》及相关规定，对办理条件已充分知晓。在此，本人/本单位郑重承诺，已经符合本业务办理条件，填报和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授权同意经办机构通过其他部门、机构、企业查询与承诺相关的个人信息，用于核实承诺内容的真实性。

同时，知悉本人/本单位如作出不实承诺，将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，相关失信信息将在“信用中国”、人社门户网站等媒介公示，并接受由相关部门实施包括限制乘坐飞机、乘坐高等级列车和席次、获得贷款授信，通报批评，公开谴责等在内的跨部门联合惩戒，涉及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。

单位（盖章）/承诺人（签名）

年　月　日

说明：其他证件类型是指非内地居民所持证件，类型包括港澳台居民居住证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、外国人护照。